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办公区卫生间维修项目招商公告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采购小组根据财务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结果，对办公区三层卫生间维修项目进行公开招商，现征集合格供应商参加该项目。

1、项目名称：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卫生间维修项目

2、招商人简介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8 日，由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商贸有限公司和首都机场集团传媒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2 亿元人民币，办公地址位于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四纬路 9 号中国服务大厦三层。公司是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为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法定代表人：沈兰成；总经理：林杰。

经监管核准，公司经营业务包括：（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二）

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与委托投资；（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八）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十）从事同业拆借；（十一）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十二）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十三）有价证券投资，投资范围限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成员单位企业债以及货币市场基金。

3、项目说明

财务公司办公区卫生间使用已超过 17 年，相关设施设备已出现破损、老化情况，现拟对办公区一个男卫生间和一个女卫生间进行维修，包括但不限于卫生间内部的布局优化、设施设备更新、给排水系统改造、电气系统改造、通风系统改造、装修装饰工程等。项目工程要求如下：

（1）按照国家和北京市相关建筑规范和标准进行设计和施工。

（2）采用环保、节能、耐用的建筑材料和设备。

（3）施工过程中要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保障施工人员和设施设备安全。

（4）项目期限：1 个月。

4、招商方式及原则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商方式。招商过程中将严格按下述原则执行：

(1) 无差别待遇。招商人将以无差别待遇、公开和公正的态度确保招商工作规范有序。招商人不向任何投资人提供可导致限制竞争的任何信息。

(2) 禁止串通。每一个投资人应保证其申请文件内容是独立完成的，任何含有出于限制竞争目的而与其他投资人商议、串通，或取得他方理解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3) 禁止行贿。如果投资人对招商人或招商代理人行贿或采取其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则投资人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5、参选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报价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组织。

(2) 投标人应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3) 参选机构企业注册成立时间不得少于10年。

(4) 参选机构注册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

(5) 参选机构必须以独立的身份参与本次投标，发起人不接受任何联合投标方式（两家或以上以合作伙伴方式）参与本次比选。

(6) 参选机构不得存在的情形：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的；在最近三年内有被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判定并发布骗取中标的。

(7) 我公司不接受任何以个人名义方式参与本次比选。

(8) 我公司不接受将项目分包。

6、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由采购小组对投递报名申请文件的机构进行资格审查。

7、报名截止时间

时间：2025 年 7 月 11 日 17:00（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间的报名申请无效。

地点：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 B 区 3 层财务公司

联系人：王天池 联系电话：01064557404/13910849049

李旻 联系电话： 01064557017/18601016626

本项目招商公告发布在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www.cah.com.cn)“通知公告”版块。报名机构因轻信其
他媒体造成的损失，我公司概不负责。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